# 计生工作形势分析报告

来源：网络 作者：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5-07-18

*第一篇：计生工作形势分析报告计生工作形势分析报告（一）主要工作措施与阶段性成效1、“三基本”建设今年以来，我市“三基本”建设的主要措施：一是围绕职业化标准强化干部素质教育，全市开展大型培训三次，人均接受继续教育7个工作日以上。教学内容以法...*

**第一篇：计生工作形势分析报告**

计生工作形势分析报告

（一）主要工作措施与阶段性成效

1、“三基本”建设

今年以来，我市“三基本”建设的主要措施：一是围绕职业化标准强化干部素质教育，全市开展大型培训三次，人均接受继续教育7个工作日以上。教学内容以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管理服务常识为主。通过在职继续教育，全市人口计生干部的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明显提高，工作激情明显高涨。二是健全市、乡、村三级人口计生包保责任制，进一步细化党政线、业务线和部门线的工作职责，不断形成党政抓统筹、部门抓指导、村组抓落实，层层见成效的工作格局。三是按照统一细化村级管理服务规范、统一制定人口计生倒查责任追究制度、统一分片加强村级干部的培训力度“三统一”的要求，大力实施“强基提质”工作。

2、落实长效避孕节育措施

今年，我市此项工作的重点包括三个方面：第一，预防和打击绝育虚假手术。具体措施是：出台虚假手术考核单项否决制度，有效防止了基层计生人员虚报手术，扰乱规范管理的现象。规定外地（含本地非计生部门）绝育手术确认的两种方式（即属地计生办反馈方式和返乡复检方式），有效杜绝了受术人员弄虚作假的可能，极大地堵塞了违法生育的一条重要渠道。第二，强化手术管理，健全手术补助制度和手术个案警示教育制度。具体办法包括：实施定期绝育200至1000元的营养补助制度、绝育手术安全奖励制度、外地手术复查验证奖励制度、虚假手术依法惩治与公示教育制度。第三，实施“四两拨千斤”战略，彻底清理手术库存并狠抓长效避孕措施的落实。半年来，全市共落实长效避孕节育措施1355例，其中，绝育289例，上环1066例，清理历史库存313例。

3、流动人口服务管理

年，我市流动人口工作方针和措施可以概括为“实现一个目标，建设‘三个通道’，规范‘五同’制度，全面开展流动育龄人口‘一查二送三跟进’服务，推动十项承诺制度向纵深发展”。“一个目标”：即以争创全国流动人口计划生育优质管理服务工作合格市为目标。“五同”：指流动人口与常住人口同宣传、同管理、同服务、同投入、同考核。“一查二送三跟进”：指入户调查，获取每月流动人口信息变动的第一手资料；在入户调查时，为流动人口送服务联系卡，为重点对象送避孕药具；为重点服务对象跟进随访、跟进服务和跟进宣传。止于日，全市集中开展流动人口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2次，依托村级人口文化学校开展群众培训500余次，发放挂历、年画和其他宣传单1万余份，受教育群众达到2.3万多人。全市清理出政策外怀孕对象216人，215人落实了补救措施；发现流动人口历年违法生育129人，已全部立案并对其中的108名征收了全部（或部分）社会抚养费；清理手术库存98起，其中已实施绝育56例。

4、性别比综合治理

由于我市出生人口性别比离正常值还有大约6-10个百分点，为此，我市精心制定了年性别比治理工作方案。包括“强化党政统筹，落实保障措施；分解细化责任，严格目标管理；严明工作职责，强化孕期管理；完善执法机制，加大查处力度；加强机构监督，确保制度执行；

深化宣传教育，完善利益导向；按期统计监测，及时反馈信息”七个方面。今年来，我市性别比治理效果明转自http://显：一是新生人口性别比为107.89，已基本回归到正常值之内；二是已查处非法施行计划生育手术案1起，非法接生案2起；三是集中开展“两非”整治与宣传教育四次，发放宣传品8000余张，社会反响强烈；四是进一步规范政策内外人流引产的审批。

5、规范过程管理

建立市、乡、村三级过程管理工作机制。市着力通过制定并落实“三363”工程，实现过程管理，即“三级目标”（年度、季度、单项重点工作），“三类督查”（符合政策生育率等主体指标专项检查、专项工作合并验收检查、平时督查），“三种通报”（创新成果通报、目标实现通报、问题通报），“六项否决”（对出生漏报、财政投入、队伍建设、手术虚假、村民自治、虚报奖扶实行单项否决），“三项奖励”（党政线、部门线等次奖、提升奖、挂末进步奖）。乡着力通过制定并落实“4431”工程实现过程管理，即“四级目标”（年度、季度、月、周工作目标），“四类执行”（特提、特急、加急、平急），“三线考评”（村民自治线、业务管理服务线、联系挂帮线），“一票否决”（包括责任制不落实，导致工作不能达标的年终考核实行一票否决制）。村着力按照《赤水市村级人口计生管理服务操作规程》实施精细化管理服务。

6、协会与村民自治

深化以协会为实施主体的村民自治工作，创新人口计生工作机制。我市按照“三权+服务”（依法授权、自治还权、依法维权和拓展服务）的要求，着力深化人口计生综合改革。同时，依托协会强化“三新”建设，积极建设先进人口文化和新型生育文化。全市建成人口文化景观四处，新建人口文化大院17处。

7、检查调度

今年，我市实行季计划、季督查、季调度、季通报和“五制”（小点制、季度样本库制、不定时制、定量制和盲查制）考核方式强化主体指标和督导检查。到4月底，共开展专项督查三次，其内容包括优质服务、两非、依法行政、奖励扶助、村民自治、人口文化阵地建设、三基本建设等；共开展市内主体指标抽样入户调查1次，样本量常住人口31238人共6816户，新生人口486人（其中当年度新生198人）。样本点常住人口符合政策生育率为98.3%，流动人口符合政策生育率为81.6%，2025年度新生人口长效措施落实率94.3%，2025年度一孩手术及时率为88.9%，二孩及以上绝育及时率为84.3%，政策外多孩率为1.6%，新生人口男女性别比为100∶106.30，漏报政策外二孩1人，PIS系统准确率为98.2%。

8、其它创新性工作

市内探索建立了由政府资助、企业捐赠、社会募集、非政府组织运作的人口计生公益基金组织1个，累计筹资10.3万元。该组织重点解决二女户子女、独生子女死亡、伤残，手术后遗症，独生子女父母伤残死亡的特殊救助问题。

（二）存在的突出问题

1、政策外生育控制十分艰难。计划生育之所以经历38年之后仍是天下第一难的工作，其根本原因是现行生育政策不能也不可能满足群众的生育需求。而这相应的政策体系，至少目前不可能改变。因此，稳定低生育水平任重而道远。

2、人口计生队伍建设十分困难，人口计生队伍职业化建设更是难上加难。

主要数据分析

1、出生人口

（1）符合政策生育率、出生率、多孩率完成情况。全市年度上半年共出生人口1160人，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56人，其中常住人口出生1003人，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83人，政策外出生55人，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37人，符合政策生育率94.52%，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3.52个百分点；流动人口出生157人，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27人，政策外出生29人，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8人，符合政策生育率为81.53%，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6.67个百分点；常住人口政策外多孩出生20人，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19人，常住人口多孩率为1.73%；出生率为

4.66‰，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0.38个千分点；死亡932人，自然增长率为0.92‰，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0.43个千分点；出生男孩602人，女孩558人，性别比为107.89：100，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0.81。

（2）出生人口孩次结构。全市2025年度上半年共出生人口1160人，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56人，回归调查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219人。其中，一孩出生752人，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33人，回归调查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98人；二孩出生380人，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1人，回归调查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129人；多孩出生28人，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22人，回归调查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64人。

（3）出生人口中本县生育974人，占出生人口83.97%；本市外县生育10人，占出生人口0.86%；本省外市生育14人，占出生人口1.2%；外省生育162人，占出生人口13.97%。

（4）政策外出生人口结构分析。2025年度上半年政策外出生176人，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88人，回归调查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198人。其中：政策外一孩出生93人，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45人，回归调查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19人；政策外二孩出生59人，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23人，回归调查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101人；政策外多孩出生24人，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21人，回归调查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33人。

半年常住人口政策外出生133人，占总政策外出生的 75.57%；流动人口政策外出生43人，占总政策外出生人口24.43%。流动人口政策外出生人口中跨乡、县、市、省生育分别为0人、2人、1人、40人，分别占流动人口政策外总出生人口的0%、4.66%、2.32%、93.02%。

取消二孩生育间隔期后，全市二孩政策内出生321人，符合政策生育率比去年提高1.21%（去年同期二孩符合政策率为90.48%），为91.69%。

2、流动人口

全市流入人口1740人，其中18岁以上育龄妇女为 577人，持有效婚育证人数为549人，持证率95.15%；已婚育龄妇女501人，持有效婚育证487人，持证率97.01%。流入人口应妇查735人次，已妇查701人次，妇查率95.4%。

全市跨县流出人口61394人，其中女性27380人。流出人口不满6个月为4817人，其中女性2271人。全市流出18周岁以上育龄妇女24986人，持流动人口婚育证明23768人，持证率95.13%。流出已婚育龄妇女总数为19062人，其中20-29周岁的4097人，占已育龄妇女的6.67%，去年同期这部分人群共生育339人，今年生育169人。流出人口应妇查 23738人次，已妇查22768人次，妇查率为95.91%。流出人口中分布在遵义市内 2025人，占流出人口的3.30%；省内遵义市外 2464人，占流出人口的4.01%；流出省外 56902人，占流出人口的92.69%，大量分布在等地。

3、长效避孕节育、补救措施落实

（1）半年全市共实施计划生育手术1461例，其中上环1066例，男扎28例，女扎261例，取消避孕措施106例。

（2）全市年度内应落实绝育措施对象180例，已落实绝育措施102例；新增二女户113户，应术54人，已落实绝育措施21例，落实上环25例，皮埋1例，还有7例到期未及时手术。

（3）2025年共落实绝育措施289例，其中常住人口落实绝育措施199例，占落实绝育措施总数的68.86%；流动人口落实绝育措施90例，占落实绝育措施总数的31.14%。

（4）全市共有手术库存695人，其中一孩437人，二孩199人，多孩59人。常住人口手术库存20转自http://6人，占总库存的29.64%，其中一孩116人，二孩及以上90人；流动人口手术库存489人，占总库存的70.36%，其中一孩236人，二孩及以上253人。

（5）半年共落实补救措施278例，其中药流0例，人流236例，中期引产42例，无晚期引产。

4、出生人口性别比

出生男孩602人，女孩558人，性别比为107.89：100，与去年年末相比降低了2.59。其中：一孩性别比为101.61:100，与去年年末相比降低了21.17；二孩性别比为112.29:100，与去年年末相比降低了4.08；多孩性别比为366.67:100, 与去年年末相比上升了189.75。以上数据反映，孩次越高，性别比越高，政策外性别比高于政策内，性别比治理仍需加强。

常住人口出生1003人，其中出生男孩519人，女孩484人，性别比为107.23：100，与去年年末相比降低了13.98。流动人口出生157人，其中出生男孩80人，女孩77人，性别比为103.90:100,与去年年末相比降低了16.49。

5、其他数据分析

（1）出生缺陷干预开展情况

半年应干预对象为1133人，已干预1133人，占应干预的100%。其中药物干预1133人，占干预总数的100%，技术干预960人，占干预总数的84.73%。

（2）利益导向落实情况

半年共落实“三结合”帮扶措施486例，其中独生子女帮扶216例，二女绝育户帮扶21例，其他帮扶249例。帮扶措施中技术帮扶108例，信息帮扶280例，资金帮扶428例，共落实帮扶资金8.56万元。

发放独生子女一次性奖励费及保健费35600元，放弃二孩生育奖励32000元，独生子女建房补助60000元，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54000元。

（3）半年全市共办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222人，其中农业户口120人（放弃二孩生育26人，独子夫妇85人，独女夫妇35人），较去年同期增加107例，累计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 19085例，全市一孩户为36121户，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人数占一孩家庭的52.84%；新增放弃二孩生育家庭户26户，较去年同期增加5户，累计792户。

（4）半年全市共申报新建或改扩建村级服务室42个，共1696m2，其中拟新建村级服务室1500m2，现已完成340m2，改扩建村级服务室196m2，已完成196m2，工程进展缓慢的原因是资金缺乏，急需上级投入。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进一步抓好包保责任制度的落实，解决好班子成员包片、部门包村、干部包组的责权问题，重点抓好倒查责任追究；

（二）抓好知情选择与绝育政策的宣传发动工作，逐村逐组召开群众会议，确保手术安全和社会稳定；

（三）抓好计生干部队伍建设工作，全面贯彻落实赤党发12号文件精神，切实提高计生干部的政治、经济待遇，千方百计改善计生干部的工作环境和生活质量；

（四）抓好计划生育虚假手术惩治工作，从严从重查处扰乱计划生育避孕措施管理秩序的违法犯罪活动；

（五）抓好长期计划与阶级性重点工作，规范月、季常规管理秩序，促进政令畅通，提高工作效率；

（六）按照过程管理的要求抓好“三基本”建设，严格执行《赤水市村级计划生育管理服务规范》、《遵义市管理服务工作手册》和《村级干部计划生育倒查责任追究制度》，夯实基层基础工作；

（七）抓好“优质服务”工作，积极落实预防计划生育“国优”品牌退出的政策措施：一是执行好人才招揽与培训计划；二是明确财政投入保障措施；三是强化规程教育；四是落实好激励政策；

（八）抓好主体指标，控制“六个环节”（发证与孕情监测、人口出生申报、长效措施落实与术后随访、政策外怀孕举报奖励与终止妊娠、妇查与违约金兑现、违法生育与社抚费征收）。

（九）抓好奖励扶助政策的落实，促进人口计生综合改革的全面推进；

（十）抓好机制创新，继续在“村民自治、宣传教育、依法行政、知情选择、干部管理、两非治理”等方面寻求新突破。主要是实施好“六个单项一票否决制度”、企事业单位职工计划生育协作聘用合同化管理制度、以协会为承做主体的“三权+服务”村民自治、知情选择会员联保制度、计划生育“监督员”制度、中学生计划生育知识常规教育制度、违法个案警示教育制度、两非办案激励制度和非政府组织的基金救助制度等。

**第二篇：张健在全省卫生计生工作形势分析会上的报告**

张健在全省卫生计生工作形势分析会上的报告（摘要）

一、上半年主要工作进展

（一）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取得新进展

1.公立医院改革步伐加快。4月1日，第三批75个县市的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全面启动，从12个试点县扩大至全部87个县，提前实现全覆盖。城市公立医院改革试点从1个市扩大至2个市。株洲市在国家权威机构对全国17个试点城市的评估报告中排名第四。5月，长沙市被列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国家联系试点城市。

2.新农合保障提标增效。人均筹资标准提高到470元，其中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380元。全省平均参合率稳定在99%以上，保障稳定在较高水平，次均补助较上年同期增长100.33元，补偿受益面增加0.87个百分点。新农合统筹地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达75.41%。重大疾病新农合保障补助金额达到4.44亿元。大病保险覆盖人群2200万人，正在制定全面实施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方案。

3.基层运行机制和基本药物制度不断健全。起草了《关于进一步推进基层医疗服务体系建设的若干意见》，经6月16日省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原则通过。起草了《湖南省村卫生室建设三年行动计划》。落实了老年乡村医生生活困难补助政策。出台文件允许基层配备使用一定比例的非基本药物。完成了新一轮药品招标，平均中标价比与报价指导价比下降15.22%，与上一轮原中标药品比平均下降10%，药品供应保障更加有力。

4.医疗服务管理继续强化。制定了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工作方案和考核方案。推进分级诊疗工作，起草了《湖南省医师多点执业实施办法》。制定了《湖南省医院感染感染管理督导评价细则》实施标准。启动了湖南省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开展全面提升县级医院综合能力第一阶段12家县医院建设。加快社会办医，全省社会办医疗机构（医院）数量及床位增幅高于国家同期水平。推进平安医院建设，构建和谐医患关系，集中调解处置了一批积案。疾病应急救助工作成效明显，全省疾病应急救助基金申请额度居全国第一，支付额度居全国第二。

（二）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步入新常态

1.“单独两孩”政策扎实推进。年初省人大常委会通过了修改《湖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的决定，我委印发配套文件细化政策中的具体问题。从2025年5月7日实施至2025年5月31日，全省共办理“单独两孩”再生育证67710例，占符合条件夫妇的24.63%，高于当初20%的预测，说明“单独两孩”政策并未“遇冷”。目前，“单独两孩”的出生呈逐月小幅递增趋势，平均月增6000例左右，预计明后年将是生育潜能集中释放期。

2.目标管理考评调整优化。一是实行“重新洗牌”。市州考核结果从模范、先进两类调整为优秀、良好、合格三个类别；大幅压缩县市区先进面，模范（优秀）从58个减少至38个，先进（良好）从66个减少至52个，合格县从4个增加到38个。二是改进调查方式。依托人口信息化，加强日常数据监控和分析，不再组织大规模的进村入户抽样调查，只对监测数据严重异常、群众举报情况严重的县市区进行重点核查。

3.“一票否决”制度修订完善。代拟了《中共湖南省委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新时期坚持和完善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度的若干规定》，已上报省“两办”，正在走相关程序。

（三）惠民便民利民工作取得新成效

1.精神卫生防治体系不断健全。省委、省政府继续将贫困重性精神疾病救助和精神卫生服务机构建设纳入重点民生实事项目。截止6月底，救治救助患者数已完成目标任务的63.37%；20家精神卫生服务机构改扩建项目的投资和工程总体进度进展顺利。在项目带动下，全省精神卫生防治体系不断健全，重性精神疾病检出率由全国倒数第6位上升至全国第4位。

2.计划生育民生持续改善。2025年全省奖扶、特扶目标人群总数比上年增长17.8%；城镇独生子女奖励已发放13亿元；将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治疗经费纳入新农合诊疗报销范围，超过新农合报销比例部分，再从计划生育事业费中报销；向省政府提交了《关于适当提高并统一城乡计划生育特别扶助标准请示》，省财政厅正在做资金测算。湘粤两省正式签订协议实现流动人口计生信息共享查询、互动、实时监测和统计汇总、一孩生育证的办理等业务功能；推进流动人口婚育证明电子化改革，本月正式启动全国电子婚育证明查询平台。计划生育基层群众自治示范县（乡、村）创建活动有声有色更加利民，加大了对计划生育困难家庭的帮扶力度，“生育关怀行动”的品牌影响力不断提高。

3.妇幼健康惠民项目全面落实。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基本医疗全免费，贫困地区儿童营养改善试点，农村妇女宫颈癌、乳腺癌检查，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免费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畸形、地中海贫血、新生儿疾病筛查、贫困地区儿童医疗保健人员培训、微笑列车等妇幼保健项目均按计划实施。组织了《湖南省出生缺陷防治办法（草案）》专家论证会。完成爱婴医院复核、出生医学证明督查、妇幼卫生信息质控等工作。

（四）各项重点难点工作展现新作为

1.疾病防控和应急处置扎实有效。做好了春夏季传染病防控工作，报告手足口病例、重症病例和死亡病例分别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艾滋病、结核病、急性传染病以及职业病防治工作平稳有序。将耐多药结核病患者住院治疗标准从原来的1.5万元/例提高到了2.5万元/例。起草了《消除血吸虫病十年行动计划》。查螺、药物灭螺灭蚴等常规工作均达到或超过预期目标。农村饮用水水质监测工作覆盖面进一步扩大，城市饮用水枯水期水质卫生监测完成情况良好。在长沙和衡阳开展大气污染（雾霾）与人群健康影响监测，提前完成国家监测任务。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新时期爱国卫生工作的实施意见》已于6月印发。受国家委托，我委组建了国家第五批赴塞拉利昂抗埃博拉出血热医疗队，开展为期2个月的工作，工作作风和成效得到广泛赞誉。在湖北“6.01”东方之星客轮倾覆事故医疗紧急救援工作中，迅速启动卫生应急救援，调集114名医护人员、32辆救护车赶赴现场配合救援，省政府值班报告（特刊）中高度肯定了我委的应急处置工作。

2.中医药紧抓机遇谋划跨越发展。一是全力谋划中医药“三大战略”，认真贯彻落实友志副省长提出的“实施中医药名方战略、人才战略、中药材战略”三大战略的指示，制定了2025-2025年湖南省中医药名方绝技战略规划、湖南省中医药人才培养战略规划、中药材及中药产业发展战略三个规划。二是扎实推进县级公立中医医院改革，所有县级中医医院全部参加综合改革试点；全力推动中医医疗优势资源下沉，创造性地推出了“全省中医专科联盟”建设，组建流动专家团队，建设远程会诊系统，推动优质中医医疗资源下沉；积极推进部分中医优势病种按病种付费改革试点。三是加强中医药人才培养，组织开展了“中西医结合人才培训”、优秀中医临床人才培养、中医类别全科医师转岗培训等专项培训；加强全国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中医学术流派传承工作室项目建设；组织开展了向“国医大师”刘祖贻同志学习活动。四是加强中医医院内涵建设，启动了县级中医医院三级医院评审。五是抓好中医药科研工作，共确定中医药科研计划项目172项；扎实开展中医药专长绝技收集与整理工作，促进新药开发；全面推进第四次中药资源普查，第三批共12县中药资源普查工作有序推进，省中药原料监测中心和邵东、靖州、隆回中药原料监测站正在建设中。3.卫生计生综合监督工作积极有为。推进卫生计生监督执法资源整合，协调编制部门出台了整合指导意见。开展了“一法两规”（《献血法》《护士条例》《人体器官移植条例》）落实情况监督检查。加强公共卫生、医疗卫生、职业卫生监督，落实经常性卫生监督检查工作。联合省委宣传部等11部门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了打击“代孕”专项行动。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点实现县级行政区域全覆盖，食源性疾病监测哨点医院从61家增加到137家。深入开展了卫生计生系统商业贿赂共防共治。

4.湖南健康产业园区项目条件日趋成熟。湖南健康产业园区建设项目纳入省政府工作报告，我委积极发挥牵头单位作用，提出了园区选址方案报省政府研究，精选了10个拟纳入省和国家“十三五”规划的重大项目，已汇集国内外申报落户项目100多个，拟投资近300亿元，正在与省人社、发改、财政、科技等相关部门沟通协调，抓紧制定出台支持健康产业发展的人才、土地、投融资、财税、科技等方面政策。

（五）综合保障服务能力得到新提升

1.着力整章建制。全面梳理规范机关管理规章制度，出台了委党组、行政工作规则，人事、财务管理等工作办法，机关的人、财、物、事等要素均有章可循、有规可依。机关和直属系统安全生产的良好局面继续巩固维持。

2.突出规划引领。启动了卫生计生“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拟定了湖南健康云平台方案，谋划基于大数据和云计算的人口健康信息网建设，部署了业务专网建设，居民健康卡发放和应用加快。全面加强了对财务、项目和医疗服务价格的监管，完成了部门预算整合和编制工作。

3.推进依法行政。做好了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和规范化文件“三项清理”工作，清理省本级行政权力42项，市（县）管理权力52项，行政责任18项；建立了省卫生计生委《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制度；开展了重新制定《实施若干问题的解答》工作；强化了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管理工作，妥善处理应对一批积案难案。

4.树立宣传先导。建立健全宣传机制与网络；针对公立医院改革、单独两孩政策等热点问题，组织媒体见面会回应社会关切；加强舆情监测，提高预防和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积极开展典型宣传，讲好故事传好声音；联合省内多家媒体策划推出市州卫生计生委书记、主任访谈专题栏目；指导监制的电视剧《爱的妇产科》在湖南卫视播出，社会反响良好。

5.加强能力建设。编制了“十三五”卫生计生人才队伍建设专项规划。积极推进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做好全科医生培养、继续医学教育、科研管理与服务工作，完成了2025国家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培养医学本科生招录任务，医疗机构人才需求信息上报率居全国各省前列。积极开展对外交流与国际合作，卫生引智与培训项目成果突出。圆满完成上半年援藏援疆工作任务。

二、存在的困难与问题

（一）医疗卫生事业发展任务艰巨

1.医疗服务供需矛盾的格局未根本改变，人民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尚未得到根本解决，医疗服务资源总量不足、优质医疗服务资源配置不均衡的局面并没有根本转变。多重因素导致医疗服务供给能力与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之间的矛盾日趋突出，服务理念、服务模式等亟需作出相应调整。

2.经济社会发展新阶段带来多重健康问题挑战，卫生工作任务越来越艰巨。一方面，疾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传染性疾病防控难度不断加大，我省累计报告艾滋病/感染者超过2万，每年新登记活动性肺结核患者超过5万例；高血压、糖尿病、恶性肿瘤等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和精神疾病也持续上升；H7N9禽流感、埃博拉出血热等新发传染病对人民群众的健康威胁日益加大。另一方面，生态环境、生产生活方式变化以及食品药品安全、职业伤害、饮用水安全和环境问题等对人民群众健康的影响更加突出。自然灾害、事故灾害及社会安全事件也对医疗卫生保障提出更高的要求。

3.深化医改步入攻坚期，触及深层次问题和矛盾越来越多。一些制约改革发展的体制机制等带有根本性、全局性的问题还没有完全破解。人事分配制度改革的政策障碍有待消除，事业单位人员编制实名制管理与定编定岗不定人岗位管理、人事管理“行政化”与院长职业化、薪酬“总额控制”与多劳多得分配制度存在矛盾。财政投入压力大，医院超标准建设，资产负债率普遍较高，地方政府既要落实公立医院投入责任，又要解决历史性债务问题，财力难以保障。基层医疗机构人员队伍不稳、能力不足问题依然存在；基层首诊和双向转诊制度尚不健全，群众对基层医疗资源利用程度不高；绩效工资的作用体现不够，积极性调动不明显等等。

（二）计划生育工作形势比较严峻

6月份以来，我委对6个市州计划生育基层基础工作进行了调研，对6个县开展了重点核查。中央深化改革办对我省调整完善生育政策情况进行了专项督查，国家卫生计生委对我省开展了计划生育工作综合调研。从调研、督查、核查的情况并结合全员人口数据库对比分析，当前我省计划生育形势表面似乎平静，实际暗流涌动，亟待引起高度重视。

1.违法生育明显增多。据全员人口数据统计：2025年计生前8个月（2025年10月1日-2025年5月31日），较去年同期相比，全省违法生育人数上升28.8%，其中多孩率为4.94%，上升1.23个百分点；符合政策生育率为81.82%，下降2.8个百分点。根据历年出生人口数均有部分延后补报的规律，我们判断2025年实际多孩率可能突破6%，实际符合政策生育率保持在80%以上难度很大，这将意味着每出生5人就有1人为违法生育。

2.调控手段明显弱化。一是征收社会抚养费无法律手段。2025年1月全省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自查情况表明，全省2025至2025年对违法生育对象应征收社会抚养费149亿，实际征收54.01亿元，到位率仅36.24%，政府每年流失的社会抚养费在42亿元以上。2025前8个月执行的2025年违法生育人员社会抚养费征收到位率仅18.32%，计生基本国策的权威性、严肃性大打折扣。二是落实避孕节育措施无手段。由于计生行政执法的法律授权缺乏操作性，国家明确不能强制人流和中期引产、禁止大月份引产，基层在面对一些思想工作做不通硬要超生的对象时束手无策，长效节育措施人数急剧减少。2025前8个月共落实长效避孕节育措施46.765万例，比2025年、2025年同期下降12.51%和4.03%。

3.基础工作明显滑坡。6月15日-7月1日，我委先后对永兴县、攸县、新宁县、涟源市、衡东县、南县进行了重点核查，查出的问题前所未有。6个样本点共核实认定58个问题，其中政策外漏报47例，多孩32例，多孩占政策外生育的比例高达68%。符合政策生育率平均误差9.49%，出生统计平均误差16.26%，最高的达28.37%。这6个县有的是国家优质服务县，有的是省模范县，问题尚如此之多，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全省计划生育基础薄弱、监管缺失、综合治理不到位的现象普遍存在。

（三）信访维稳压力日益加大

近7个月，委机关信访总量骤增，共接待来访776批次，3104人次；处理来信来电共4420件次。医疗纠纷引发的医患矛盾和上访个案、积案和重访较多。此外，慢粒白血病、职业病患者等特殊群体对治疗和医保的诉求明显增加，甚至在全国形成互有联络的群体进行有组织的集体上访，某些职业病患者的信访案件中也有境外组织参与支持的迹象，需要我们高度警惕和妥善处置。失独家庭、老年乡村接生员、节育手术并发症、下岗分流基层计生工作人员等群访、集访、进京访事件时有发生。全省40多年的计划生育工作造就并形成了一个数量达1000万之巨的计划生育相关群体。如果该奖的奖不到位，该罚的罚不到位，群众会认为不公平，一旦守法的和违法的都出来抗争诉求，互为交织影响，抱团上诉，将激化矛盾，影响社会稳定。

三、下半年重点工作

（一）落实各项改革任务。全力推进医改重点任务，在深化医改中要把握几个关键，一是基层综合医改要突出巩固和完善，尽快推动出台《关于进一步推进基层医疗服务体系建设的若干意见》并狠抓落实；二是县级公立医院改革要突出建机制和可持续性，坚持破除以药补医，建立健全投入、人事、分配等方面的综合配套机制；三是城市公立医院改革要突出探索和创新，深挖试点经验，尽可能形成可借鉴、可推广的经验模式。积极稳妥推进市县机构改革。

（二）坚持计生基本国策。继续实施“单独两孩”政策，加强人口形势分析研判，妥善应对2025、2025年的生育潜能集中释放期。全面实施2025考核评估方案，推动省委省政府“两办”尽快出台“一票否决”新文件。推进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改革，做好生育信息采集和出生医学证明管理，推进流动人口婚育证明电子化改革，方便群众办事。依法加强和规范社会抚养费的征收、管理和使用。推进计生家庭发展，完善利益导向体系建设，加大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力度。加强计生协工作。

（三）推进惠民便民项目。高标准严要求地落实年内救治救助贫困重性精神病患者1.1万人，改扩建精神卫生服务机构20家。落实应急救治政策，实现应急救治病人的应治尽治。继续推进重大疾病新农合保障工作。全面落实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和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政策。全面落实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贫困县农村新生儿有关疾病筛查、半岁至2岁农村婴幼儿营养包、计划生育基本技术服务、避孕药具、活动性肺结核患者抗结核治疗、艾滋病患者抗病毒治疗等多种免费项目。完善预约挂号平台，推行预约诊疗和“日间手术”，推广医疗机构挂号缴费可用支付宝的现代就医方式，方便群众就医。进一步加强湘粤流动人口信息全面对接，提高生育登记、生育证明办理时效。

（四）巩固公共卫生工作。以市县机构改革为契机，强化基层疾控和卫生应急组织管理体系建设，加快推进基层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资源整合。持续开展免疫规划工作。继续实施艾滋病、结核病、尘肺病、血吸虫病、重性精神病等重点疾病防治规划和行动计划。继续推进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推进职业病防治服务体系和能力建设。实施妇幼健康优质服务示范工程，保障母婴安全。建立出生缺陷预防协调推进机制，推动《湖南省出生缺陷防治办法》出台。健全综合监督执法体系，整合基层卫生计生监督执法资源，继续开展卫生计生法律法规落实情况监督检查。做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标准管理。

（五）抓好医疗质量安全。加强医疗管理，全面实施“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采取处方负面清单管理、处方公开点评等措施，推进合理检查、合理治疗、合理用药。以需求为导向，着力提升医疗服务能力，重点推进县级医院综合能力全面提升工作。推进临床专科能力建设。加强医德医风建设，树立高尚职业情操，提高群众对医疗服务的满意度。落实平安医院创建措施，加强人防物防技防建设。

（六）扶持中医药事业发展。推进公立中医医院改革。加强中医药重点专科、特色专科和国家中医医疗中心建设，提升中医药防治重大疾病能力。加快中医医院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推动优质中医医疗资源下沉。实施中医药人才战略、临床“名方”战略和海外发展战略。做好中医药专长绝技收集整理和中医药师承教育工作，弘扬国医大师精神。全面完成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目标任务。

（七）强化各项保障措施。加强规划与项目保障，开展“十二五”规划终期评估，编制“十三五”卫生计生事业发展规划、医改规划和卫生资源配置、医疗服务体系、重大疾病防治、计划生育等专项规划。多形式、多角度加强宣传，营造医改攻坚、婚育新风浓厚氛围，加强正面宣传和典型宣传，完善新闻发布制度，建立舆情应急预案。实施城乡基层卫生人员培训项目，继续开展乡村医生本土化培养，推进全科医生特岗计划试点，启动“3+2”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全面实施住院医师“5+3”规范化培训。加强国际合作，积极参与人口与健康双边、多边及区域性国际交流，推进引智培训工作。落实援藏援疆援外与扶贫任务。推动财政加大对卫生计生事业的投入力度，加强资金监管，提高使用效益。推进部门预算管理改革，开展经济责任审计。强化作风建设与效能保障，进一步落实中央、省委和国家卫生计生委的有关规定。

**第三篇：人口计生工作分析报告**

人口计生工作分析报告

为了夯实基层基础工作，稳定低生育水平，确保我区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目标的完成，现根据今年统计报表，对我区201\*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分析如下：

一、人口计生指标情况

1、出生人口情况分析

社管处总人口36077人，出生383人，政策内生育344人，政策外生育39人，计生率90%,与去年同期比较，符合政策生育率偏低。

2、出生统计质量分析

根据年终检查验收情况，出生存在错报、迟报现象。201\*年出生时间错报4例，迟报12例。

3、出生性别比分析

全年出生男孩208人，女孩175人，出生性别比为118,高于正常值。

4、节育情况分析

已婚育龄妇女7625人，采取各种避孕措施人数6985人，其中上环4464人，结扎2169人，综合节育率91.61%,长效节育率87%.与去年同期比较保持稳定。

5、社会抚养费征收情况分析

今年开发区共有计划外出生39人，社会抚养费应征金额51.86万元，实征金额37.78万元，当年征兑率达72.84%,近二年政策外出生社会抚养费征收兑现率82.02%,全面完成了责任制指标要求，但与去年同期相比偏低。

二、当年计划生育工作存在的问题

1、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

2、统计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

3、流动人口服务管理需进一步提高。

4、基层基础工作需进一步提高。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针对上述分析存在的问题，为确保今年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责任目标的全面完成，我们务必加强管理，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做好各项工作。

1、加强领导，强化责任。各级领导要高度重视，继续将人口计生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逢会必讲计划生育工作，并每月听取一次计生办工作汇报，及时研究部署计划生育工作，做到情况明，措施力。同时建立和完善计生各项工作制度，明确职责，严格执行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

2、加强宣传教育，引深协会作用。继续加强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引深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关爱女孩行动、生育关怀行动、“五到家”活动等，加大对“两非”的打击力度，有效遏制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引导群众树立新型婚育观念；要进一步完善基层群众自治体系，加快推进基层自治千村（居）示范活动的步伐，夯实基层基础工作。

3、夯实基层基础工作。深入开展基础信息核查工作，查漏报、清理重复、查\*\*向不明人员。对没有进入数据库的人口要抓紧核查并录入进库，大力提高全员人口数据质量。

4、加大流动人口管理力度。开展流动人口一盘棋工作，加强与各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大力实施宣传倡导服务、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优生优育服务、生殖健康服务、奖励优待服务，提高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水平。

5、提高技术服务水平。坚持不懈抓好长效节育措施落实，强化孕前管理与服务，扎实搞好优质服务。实施农村育龄妇女免费增补叶酸等出生缺陷早期干预措施，依托人口学校等宣传阵地大力宣传普及优生优育、预防出生缺陷科学知识，计划怀孕夫妇优生科学知识知晓率达到80%以上。

**第四篇：全省2025上半年人口计生工作形势分析会在泉州南安市**

全省2025上半年人口计生工作形势分析会在泉州南安市

全省2025上半年人口计生工作形势分析会于2025年5月13日在泉州南安市召开。省人口计生委游振伟副主任、泉州市人口计生委蒋德明主任、南安市张瑞平副市长出席会议，省人口计生委发展规划与信息处、各设区市人口计生委和平潭综合实验区相关人员参加会议。

会议分析了我省上半年人口计生工作形势，在肯定半年工作所取得成绩的同时，指出了我省存在统计质量未改善、部分地区早婚早育抬头、独生子女领证持续减少、流动人口出生统计不到位、清理出生漏报力度不一等五个突出问题。会上，各地人口计生委对半年人口计生形势进行汇报，就工作总体情况、信息化建设和目标管理责任制等方面进行了经验交流，提出意见建议。会议还安排参观了南安市溪美街道计生软件互联互通规范建设情况，溪美街道将育龄妇女管理、流动人口管理、技术服务管理等软件互联互通，优化了管理模式，提高了工作效率。

省人口计生委游振伟副主任在会上作了讲话，对我省下半年及今后发展规划和信息工作强调四点意见：

一是认真做好人口发展战略研究工作。做好编制“十二五”专项规划，争取列入各地发改委重点规划盘子；加强人口计生重点难点问题的调查研究工作，针对新情况新问题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建议，研究成果力争刊发。

二是认真抓好信息化建设。各地应建立稳定的信息化投入机制，争取财政资金确保“福建省人口和计划生育信息服务系统”这一重点项目的实施。加快做好电子政务外网接入工作并做好相关设备采购工作，6月底前实现各级联通，在网络和硬件到位的基础上，全面部署新系统并试运行，确保各主要数据的准确率达到90%以上。各地还应加强队伍建设，确保信息化专业人员的配备，建立长效信息化技术培训制度，不断提高计算机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三是认真做好统计分析工作。各地应该按照国家人口计生委下发的《关于加强新时期人口和计划生育统计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中的七个具体工作要求，做好统计口径的规范工作，做好各项统计分析工作以及统计数据和人口普查数据的衔接工作。

四是进一步改革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近年来我省考核工作经过不断探索实践，已取得一定成效，但市县二级考核仍需继续优化。各地应做到突出重点，抓住主要矛盾，重要问题，不要面面俱到；设置考核指标要坚持实事求是、分类指导，不搞一刀切；对基层的人口计生工作重在业务指导和经常性的调研督查，尽量减少考核次数。（张锦丰）

**第五篇：治安形势分析报告**

治安形势分析报告

（一）\*\*年4月1日至\*\*年4月30日，紫阳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共接警83起，处警83起，其中有效报警82起，报假警1起。在所有警情中国共产党受理刑事案件3起，受理治安案件7起，调处矛盾纠纷42起，受理群众报警求助19起，其他警情8起，处置火灾警情3起。根据接处警情况，现将我辖区治安形势分析如下：

一、从发案区域和特点看：

（一）从刑事案件发案情况看：

1、从发案特点看：发生的3起刑事案件（全部移交刑侦部门办理）均为盗窃案件。

2、从发案区域看：3起盗窃案件均发生在城区。

3、案件侦破情况：3起盗窃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共打掉盗窃犯罪团伙一个，抓获抓按成员4人。

（二）从治安案件发案情况看：

1、从案件特点看：在发生的7起治安案件中，其中殴打他人案件2起，故意损毁财物案件2起；盗窃案件3起。

2、从发案区域看：7起治安案件中有3起发生在城区（其中殴打他人案件1起、盗窃案件2起）；有4起发生在农村（其中故意损毁财物案件2起，殴打他人案件1起；盗窃案件1起）。

3、治安案件查处情况：7起治安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二、从矛盾纠纷情况看：

（一）从矛盾纠纷的发生区域看：在调处的42起矛盾纠纷中，其中城区共21起，占调处总量的50%；农村共21起，占调处总量的50%。

（二）从矛盾纠纷的调处类型看：在调处的42起矛盾纠纷中，其中因日常琐事引发纠纷26起；阻工纠纷9起；债权债务纠纷5起；医患纠纷2起。

三、从案件发案和矛盾纠纷的特点看，目前该所已采取以下措施：

（一）是结合“三问三解”暨“三访三评”大走访爱民实践活动，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摸排、调处工作，严防“民转刑”案件的发生。

（二）是在加强防范知识宣传的同时，按照“853”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要求，继续做好电子狗、联网报警设备的安装工作，有效遏制侵财性案件的高发势头。

（三）是按照“打四黑除四害”、春季破案会战和清剿火患战役“春雷”行动的总体安排部署，继续加大检查和案件查处力度，坚决遏制各类案件的发生。

城关派出所

治安形势分析报告

（二）20\*\*年，在各地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下，各地教育部门与公安、交通、卫生等部门密切合作，认真贯彻落实《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和全国加强中小学管理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坚持“积极预防，科学预防”的方针，强化管理，狠抓落实，中小学安全工作取得了新的成效。

一、20\*\*年全国中小学校园安全事故概况

20\*\*年，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上报的各类安全事故中，事故灾难（溺水、交通、踩踏、一氧化碳中毒、房屋倒塌、意外事故）占59%；社会安全事故（斗殴、校园伤害、自杀、住宅火灾）占31%；自然灾害（洪水、龙卷风、地震、冰雹、暴雨、塌方）占10%。其中，溺水占31.25%，交通事故占19.64%，斗殴占10.71%，校园伤害占14.29%，中毒占2.68%，学生踩踏事故占1.79%，自杀占5.36%，房屋倒塌占0.89%，自然灾害占9.82%，其他意外事故占3.57%。

从整体上看，20\*\*年全国各地上报的各类中小学校园安全事故中，61.61%发生在校外，主要以溺水和交通事故为主，两类事故发生数量占全年各类事故总数的50.89%，造成的学生死亡人数超过了全年事故死亡总人数的60%。其中，交通事故导致受伤人数最多，占全年受伤总人数的45.74%。()溺水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是中小学生安全意识淡薄，暑期和节假日到非游泳区域游泳导致事故发生。交通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是驾驶员违规驾驶。

另据统计，20\*\*年发生的学生食物中毒事故比2025年有所增多，全年发生的各类学生食物中毒事故占全年各类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故总数的31%。各类学生食物中毒事故中，28%是微生物性食物中毒，24%是有毒动植物中毒（其中81%是由于豆角未炒熟所导致），9%是化学性食物中毒，39%是不明原因食物中毒。学校食物中毒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是一些学校领导的安全意识薄弱，安全管理不到位，对学校食品与卫生工作的监督与检查力度不够，学校食堂工作人员操作还很不规范，尤其是农村中小学普遍缺乏专兼职卫生人员，学校食堂、饮用水、厕所、宿舍等生活与卫生基础设施与条件简陋，存在很多卫生安全隐患。

二、20\*\*年中小学安全事故的特征

从事故发生的区域、学段、时间、地点、日期、责任等方面分析，20\*\*年中小学校园安全事故主要表现出以下几方面特征：

1.农村是校园安全事故多发地区。

20\*\*年全国各地上报的各类中小学校园安全事故中，27.68%发生在城市，72.32%发生在农村。农村中小学的安全事故发生数、死亡人数和受伤人数都明显高于城市，分别是城市的2.9倍、3.9倍和4.2倍。

农村中小学安全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是办学条件差、基础设施不完备，另外，师生安全意识淡薄、学校安全管理存在明显漏洞也是导致事故发生的重要原因。

2.低年级学生更容易发生安全事故。

20\*\*年全国各地上报的各类中小学校园安全事故中，43.75%发生在小学，34.82%发生在初中，9.82%发生在高中。20\*\*年小学、初中、高中事故发生数比为4.5∶3.6∶1，死亡人数比为6.6∶4.8∶1，受伤人数比为7.4∶4.7∶1。

相对于高年级学生，低年级学生的生活经验和安全知识都比较欠缺，安全意识相对淡薄，自我防护能力也比较差，这是导致低年级学生安全事故多发的主要原因。

3.校园伤害事故增多。

20\*\*年，25%的安全事故发生在学校内部，主要是校园伤害和学生斗殴，其中校园伤害占56%，主要包括绑架、爆炸、持刀伤害、放火、性侵犯等安全事故。20\*\*年发生的几个典型案例表明，校园伤害事故增多的重要原因是学校内部安全管理不健全，导致少数“害群之马”混入教职工队伍，以及个别校外非法人员进入校园，从而酿成了校园伤害惨案发生。

4.节假日是事故多发期。

暑假和周末等节假日及其前后是溺水、自杀等事故的集中多发期，全年有36%的中小学生安全事故发生在暑假和节假日。另外，全年有89%的事故是发生在白天，主要有交通事故、溺水事故、校园伤害事故、踩踏事故和学生斗殴等；有11%的事故发生在晚上，主要是山洪、暴雨、地震等自然灾害和一氧化碳中毒等事故，少数是犯罪分子在学生上下学路上或侵入学生宿舍强奸并杀害女学生。

5.事故多发地点主要集中在上下学路上、江河水库和学校及周边。

20\*\*年各类中小学生事故中，有32%发生在学生上下学路上，其中以交通事故为主，也包括个别强奸、学生斗殴等事故；有39%发生在学校里，其中以校园伤害和学生斗殴为主，另外还有少数踩踏、房屋倒塌、一氧化碳中毒等事故；24%发生在江河水库和公路，其中以溺水事故为主，包括个别发生在非学生上下学路段公路上的交通事故；5%发生在学生家中，包括个别学生自杀、一氧化碳中毒、火灾等事故。

6.学生安全意识淡薄是多数事故发生的重要原因。

20\*\*年全国各地上报的各类安全事故中，10%是因自然灾害等客观原因导致事故发生，造成的学生死亡人数占全年学生死亡总数的10.84%；90%属其他各类安全责任事故，造成的学生死亡人数占全年学生死亡总数的89.16%，其中，45%的事故因学生安全意识淡薄而发生，18%的事故因学校管理问题而发生，27%的事故由于社会交通、治安等原因发生。

三、今后进一步做好中小学安全工作的对策

通过对20\*\*年中小学安全事故的分析，今后，要抓住关键环节，把握规律，切实加强安全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着重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要重点加强农村地区中小学安全工作，加大农村教育投入，积极改善农村中小学办学条件，尤其要加强农村地区中小学食堂、饮用水、宿舍和厕所等基础设施的建设。进一步加强督导检查力度，尤其要重点检查学校（特别是寄宿制学校）校舍与设施的安全，学校周边环境的治理，以及加强对师生的安全教育，建立安全管理责任制和应急机制的情况，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二是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小学生公共安全教育指导纲要》，针对不同年龄阶段学生的认知特点，在广大中小学生中深入开展形式多样、生动活泼的安全教育活动，尤其是要重点加强对低年级学生的安全知识教育，切实提高他们的安全意识和安全防护能力，使他们尽早养成自觉遵守各种安全规范的良好行为习惯。特别要在寒暑假前或开学后，在中小学集中开展一次安全教育。

三是要努力做好学生上下学路上的安全保障工作。教育部门要与公安、交通等部门密切合作，加大对学生上下学接送车辆的排查整治工作，积极开展对各类车辆驾驶员的安全教育与宣传工作，积极建立和完善校车管理制度。同时，还要与学生家长积极沟通，建立健全学生上下学接送和交接制度，确保不让学生乘坐拼装车、报废车、拖拉机和非法营运客车等存在安全隐患的交通工具。

四是要加强对中小学校长和教师的安全培训工作。培训对象的选择，要重点面向基层、面向农村、面向事故多发地区和学校管理薄弱地区；培训要注重运用案例分析的方法，抓住一些关键环节，采取通俗易懂的形式，直接告诉校长和教师该做什么、怎么做，努力提高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五是要加强学校内部管理，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尤其要落实校园的保卫和夜间巡逻、值班制度。要把好学校“入口”，严防少数“害群之马”混入校长和教职工队伍，要及时发现学校内的安全隐患，积极开展心理干预和心理疏导，注意化解个别师生间和学生间矛盾，避免因矛盾激化而引发伤害事故。

六是要深入贯彻《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和《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落实公安部八条措施和教育部六条措施，与有关部门密切配合，通力合作，努力形成齐抓共管的长效机制，切实提高依法做好学校安全工作的水平。

治安形势分析报告

（二）20\*\*年，洄水派出所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进一步深化“三项建设”、落实“三项重点工作”为主线，以信息化建设为载体,以规范执法建设为重点,以构建和谐警民关系为支撑,以“大走访”爱民实践活动为契机，扎实开展“春季攻势”、“治爆辑枪”各类社会治安整治专项行动,努力为洄水镇经济建设创造了良好的治安环境。

一、治安案件查处情况：

据统计：20\*\*年第一季度共受理各类治安案件3起，查处3起，案件查处率为100 %。查处违法人员7人，其中治安处罚7人（罚款6人、拘留5人）。调解各类纠纷12起。

侵犯人身权利案件3起，处罚7人。其中殴打他人案件3起，处罚7人。

二、刑事案件立破案情况：

1至3月，洄水镇无刑事案件发生。

三、社会治安形势简析：

本季度未发生刑事案件和治安灾害事故，从查处治安案件破获的治安案件数量看，治安案件查处数比上年同期略有下升、刑事案件发案数下降。查处的治安案件上，侵犯人身权利的案件较去年下降，扰乱社会秩序、寻衅滋事、侵财性案件有较大下降。无刑事案件发生。

四、下阶段工作安排：

一是继续扎实开展严打整治“治爆辑枪”和“春季攻势”专项行动，加强治安重点人员管控、涉黄涉赌查处、突出治安问题整治为主要内容的打击整治行动，确保社会稳定。

二是开展矛盾纠纷和不稳定因素排查，全力维护春节期间社会和谐稳定。

三是加大冬防安全防范宣传，提高群众安全防范意识，减少案件发生。

四强化道路交通安全监管，特别是乡村道路的安全管理，消防不安全隐患。

五是组织红袖章和群众治安防范力量，开展治安防范工作。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